

证券代码：837189

证券简称：九天利建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题——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 908,1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33.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3,624 元（含 30,003,624 元）。该方案亦经 2016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 1001M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3,624 元。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7】446 号《关于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上述股票发行备案。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作为认购账户，专门存放与管理募集资金，并已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账户情况如下：

户名：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西三环支行

银行账号：110925313910602

公司本次共募集资金 30,003,624 元，全部缴存于验资专用账户，并根据《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 29,531,772.28 元，结余 529,701.07 元（含利息）未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告的《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北斗水质监测及数据实时传输系统项目、北斗多模多频高精度测量系统项目及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3,624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532,442.28 元。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已严格履行审批制度，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003,624.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29,532,442.28
其中：北斗水质监测及数据实时传输系统项目	18,265,099.40
偿还银行贷款	9,500,000.00
北斗多模多频高精度测量系统项目	1,764,764.52
网银费用	2,578.36
三、利息收入	58,651.78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529,833.50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2019年1月21日，公司因归还银行贷款，将本次募集资金调用了500,000.00元，并于2019年1月29日进行了归还。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基本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题——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基本按照《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资金存放、资金使用等方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未损害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但在挪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上，虽然及时进行了归还，但没有进行及时披露。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报出。

北京九天利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